

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参股公司现金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现持有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紫金财险”）1 亿股股份，占其总股本 60 亿股的 1.67%。紫金财险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，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总股本 60 亿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2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。根据上述分配方案，公司可分得现金股利 220 万元。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收到紫金财险该笔现金分红款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持有的紫金财险股权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，对现金分红款确认为投资收益。上述款项预计将增加 2026 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，增加公司 2026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。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，最终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